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XJ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 **希教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65)

- (1)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2) 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 (3) 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及**
- (4)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希教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各自為「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以下變動，自2026年2月27日起生效。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王順洪先生（「王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6年2月27日起生效。

王先生的簡歷詳情載列如下：

王先生，62歲，持有西南交通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博士學位，在教育行業擁有逾40年工作經驗。現為西南交通大學教授及博士生導師，並擔任德陽城市軌道交通職業院校長。王先生自1984年7月起於西南交通大學工作，曾擔任（其中包括）西

南交通大學黨委書記(自9月起)、黨委副書記及紀律檢查委員會書記。王先生目前亦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四川省第十三屆委員會、四川省委省政府第三屆決策諮詢委員會及全國高等學校設置評議委員會的委員、教育部馬克思主義理論類專業教學指導委員會副主任委員，以及四川省馬克思主義理論類專業教學指導委員會主任委員。

王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函，自2026年2月27日起生效，並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其他適用規例及法律，於其獲委任後的本公司首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直至王先生或本公司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或根據委任函內其他條款終止服務為止。王先生可享有董事袍金每年180,000港元，由董事會經參考王先生的資格及經驗、職務及責任、當前市場狀況以及業內薪酬基準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i)緊接本公告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ii)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亦無擁有任何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本公司任何股份任何權益。

王先生已向本公司確認(a)他就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的各項因素而言具備獨立性；(b)他過去並無或現時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擁有任何財務或其他權益，或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連；及(c)他於獲委任時並無其他可能會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董事會亦認為王先生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規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委任王先生的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亦無有關王先生的額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的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熱烈歡迎王先生加入董事會。

## 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汪秀女士（「汪女士」）個人事務原因，未能有足夠時間參與本公司的日常經營及管理，汪女士已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自2026年2月27日起生效。

汪女士的簡歷詳情載列如下：

汪女士，33歲，自2024年11月29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汪女士於2018年3月至2018年10月曾任四川五月花技師學院學生財務處主任助理及四川托普信息技術職業學院國際項目經理。汪女士自2020年7月至今擔任四川希望教育產業集團有限公司發展部門主管。汪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汪輝武先生的侄女。汪女士與本公司執行董事汪曉武先生為堂姐弟關係。

汪女士於2021年6月從四川大學取得經濟與管理學學士學位。

本公司已與汪女士訂立服務合約，自2026年2月27日起為期三年，並須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其他適用規例及法律於其獲委任後的本公司首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直至汪女士或本公司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或根據服務合約內其他條款終止服務為止。根據服務合約，汪女士可享有董事薪酬每年200,000港元，由董事會經參考汪女士的資格及經驗、職務及責任、當前市場狀況以及業內薪酬基準釐定。

經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汪女士確認(i)緊接本公告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任何其他主要委任或專業資格，或在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ii)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汪女士並無亦不視作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本公司證券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及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概無有關委任汪女士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有關汪女士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 **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

董事會謹此宣佈，因工作調整需要，張兵先生（「張先生」）及汪曉武先生已各自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自2026年2月27日起生效。

張先生及汪曉武先生的簡歷詳情載列如下：

張先生，56歲，自2024年1月5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董事長。張先生自2004年4月23日以來，擔任四川美好家園商貿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自2011年9月2日起，擔任五指山花舞人間旅遊投資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自2012年3月28日起，擔任四川美好家園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經理；自2012年3月28日起，擔任成都華西希望集團有限公司下屬子公司 — 四川美好家園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職務，自2012年6月28日升任成都華西希望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自2014年12月3日起，擔任攀枝花花舞人間旅遊景區開發有限公司監事；自2016年5月4日起，擔任包頭市希望花舞人間生態農業園有限公司董事兼經理；自2016年8月18日起，擔任成都特驅珍妮商貿有限公司董事；自2016年12月15日起，擔任四川希望花舞農業旅遊開發有限公司董事長；自2017年6月8日起，擔任四川德盛榮和實業集團有限公司經理；自2018年4月17日起，擔任攀枝花花舞人間實業有限公司董事；自2018年5月31日起，擔任廣安美好家園連鎖超市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自2019年3月26日起，擔任成都慧宗園林綠化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長；自2019年4月29日起，擔任成都希望花舞文化旅遊產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自2019年10月8日起，擔任四川希望沃野實業發展有限公司董事；自2019年11月12日起，擔任四川希望花舞實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

經理；自2021年3月29日起，擔任達州特驅達泰房地產開發有限責任公司董事；自2022年6月21日起，擔任四川特驅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總經理；自2022年7月13日起，擔任四川特驅農牧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董事；自2023年7月19日起，擔任海南希望花舞投資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及自2023年11月9日起，擔任成都錦城祥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張先生於2013年7月在長江商學院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

本公司已與張先生訂立服務合約，自2026年2月27日起為期三年，並須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其他適用規例及法律於其獲委任後的本公司首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直至張先生或本公司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或根據服務合約內其他條款終止服務為止。根據服務合約，張先生可享有董事薪酬每年1,500,000港元，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經參考其在本公司的表現、職務及責任以及當前市場狀況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張先生被視為於5,001,484股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權益。

經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張先生確認(i)緊接本公告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任何其他主要委任或專業資格，或在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ii)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及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概無有關委任張先生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有關張先生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汪曉武先生，27歲，自2025年1月起擔任非執行董事，並於2023年9月至2025年1月擔任四川希望教育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境外院校項目部部長。彼於2021年2月至2022年2月曾擔任馬來西亞英迪國際大學境外院校項目部部長，主要負責英迪大學所有在澳洲的校校合作、校企合作工作。汪曉武先生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汪輝武先生為父子關係，而汪曉武先生與汪女士則為堂姐弟關係。

汪曉武先生於2022年11月取得澳大利亞國立大學商學學士學位，並於2023年8月取得新南威爾士大學商學碩士學位。

本公司已與汪曉武先生訂立服務合約，自2026年2月27日起為期三年，並須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其他適用規例及法律於其獲委任後的本公司首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直至汪曉武先生或本公司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或根據服務合約內其他條款終止服務為止。根據服務合約，汪曉武先生可享有董事薪酬每年200,000港元，由董事會經參考汪曉武先生的資格及經驗、職務及責任、當前市場狀況以及業內薪酬基準釐定。

經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汪曉武先生確認(i)緊接本公告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任何其他主要委任或專業資格，或在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ii)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汪曉武先生並無亦不視作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本公司證券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及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概無有關委任汪曉武先生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有關汪曉武先生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2026年2月27日起：

- (i) 王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成員及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成員；
- (ii) 汪曉武先生已不再擔任審計委員會成員；
- (iii) 徐昌俊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戰略與發展委員會成員；
- (iv) 汪輝武先生已不再擔任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成員；
- (v) 張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 (vi) 汪女士已不再擔任戰略與發展委員會成員，並已獲委任為審計委員會成員。

承董事會命  
希教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張兵

香港，2026年2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汪輝武先生、張兵先生、鄧怡先生及汪曉武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徐昌俊先生及汪秀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順洪先生、張進先生、劉仲輝先生及向川先生。